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學務處諮商輔導組

初談同意書

您好，為使初次會談能順利進行，將作以下說明：

一、 初談時間一次以 20 分鐘為原則；初談並非正式心理諮商，是為了讓輔導老師了解您的情況與需求後，再安排適合您的專業輔導人員、陪伴您進入正式的心理諮商。除非緊急、危機狀況外，初談以預約方式進行。

二、 **保密原則**：您的晤談資料將受到嚴格的保密，除下列狀況

1. 當您所提內容有立即而明顯危急自己或他人生命財產安全之情況時，諮輔組必須知會相關人員來共同協助你，以提供您即時且完善的保護。

2. 在您的狀況需轉介醫療機構，或需透過專業心理人員集體協助時。

3. 當您所提內容涉及性別平等教育法、刑法、兒少福利法、家庭暴力防治法等法規時，為維護您的最大利益，均需依法辦理。

4. 倘若您即將離校(ex.退轉學、畢業升學等)，輔導人員將評估您是否有持續接受關心輔導之需要，若有其必要，將會請下個就讀學校的輔導人員協助關心您，以提供持續且完善的輔導協助。

若有以上之情事，基於保護您的安全，輔導人員將視實際情況需要，與相關人員(例如父母、導師、教官…等)聯繫，討論建立保護您安全之輔導策略；若牽涉通報規定，將依法進行校安、社政通報，或尋求警政單位協助。

三、 初談後，將會依您的狀況安排與您晤談的輔導老師，以進入正式諮商輔導；每次諮商輔導時間為 **50 分鐘**，**每週以一次**為原則，一學期最多晤談六次，若遇特殊情況可調整次數。

四、 若您因故不能前來，請在約定晤談時間前 **24 小時**來電**(07)8060505 轉分機 13302~13304** 或親自前來諮輔組告知取消晤談，若您二次無故缺席，諮輔組得不再保留您的晤談時段，以免影響其他申請者之權益。

五、 您可要求停止晤談或是與輔導人員討論予以轉介；同樣的，若輔導人員考量個人能力限制、價值觀及您的最佳利益等因素，得提出轉介安排，轉介前需徵求您的同意。

六、 為維護晤談品質，請於晤談前先將手機轉為靜音或關機。

七、 其他：本同意書若是有任何疏漏或考慮未周延之處，可與輔導人員共同討論，並於簽訂契約之時雙方就討論結果作修正調整或補充之。

當事人簽章：_____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輔導人員簽章：_____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